

卖出原始股票什么条件下可以免税交易...个人股份有限公司什么条件下可免所得税-股识吧

一、原始股票要多久才可以交易

可以通过很多方式交易的，随时，但要有人接手

二、原始股上市后要卖出要纳税吗

三、新三板上市的原始股什么时间可卖

原始股是企业上市之前的一轮融资，一般来说价格会很低，但是一旦上市收益将会是在10倍以上，当然这一切的前提是能够上市。

不过退一万步说，正规的原始股都是有企业的认购协议的，协议里一般会承诺多久可以上市，如果没有按照时间上市会原价退还本金给投资者，并支付利息，这个利息的比例是远远高于银行死期的。

利息一般是5%以上15%以内，年限一般是2~4年所以只要选择好了企业，原始股最差也是比存银行划算的不过按照你的提问来看，你连最起码的企业提供的认购协议都没有，估计你买的是其他股东二手或者三手转让的，或者是代持的，保障和利润都被别人吃了，你要什么说法？还有不明白的继续追问，这一块我很熟悉建议你把你朋友叫上我告诉他什么是真正的原始股。

原始股首先要做的是筛选，企业的整体实力，是否有发展空间以及进一步上市计划流程，企业是否已经签署了上市辅导券商等等。

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原始股的认购必须有该企业提供的原始股认购协议书，合同内容包含了每年的利息是多少，一般是8%以上15%以内合同里企业还需要承诺多久的时间可以完成上市，一般是1~4年不等，通常情况下企业会尽可能的把时间写的长一些但普遍是2年另外企业还会在合同里规定如果在承诺时间里没有上市的话，企业可以原价回购，你当初多少买的就多少退给你并且要支付你第一条里的利息。此认购协议必须是该企业的法人签字盖企业公章！（重点）简单来说原始股一旦上市可以获得很不错的收益，退一万步说没有上市也可以当做高额利息的一次稳定投资，是比较有保障的。

但是市面上散户是很难接触到真正的原始股的，原始股多为企业内部认购或者是被

投资公司抢走了，然后再把原始股的利益吃掉很多甚至恶意抬高价格再卖给散户，这样的原始股是没有利润的甚至可以说是危险的。
如果对原始股还有什么不明白的，欢迎随时问我

四、原始股上市后要卖出要纳税吗

要收税的，由卖出的证券营业部代扣。

以下是具体规定和降低缴税的方法。

一、优惠政策：1、税收构成 上市公司大小非限售股股东分机构类型股东和个人股东，在股票到解禁期限后，股东们的解禁所得收入分别需要缴25%的企业所得税或20%的个人所得税。

其中个人所得税中有部分可以根据地方政府税收政策的不同可以实现不同比例的优惠。

2、缴税金额计算 个人转让限售股，以每次限售股转让收入，减除股票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即：应纳税所得额 = 限售股转让收入 - (限售股原值 + 合理税费) 应纳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20%，限售股转让收入，是指转让限售股股票实际取得的收入；

限售股原值，是指限售股买入时的买入价及按照规定缴纳的有关费用；

合理税费，是指转让限售股过程中发生的印花税、佣金、过户费等与交易相关的税费。

如果纳税人未能提供完整、真实的限售股原值凭证的，不能准确计算限售股原值的，主管税务机关一律按限售股转让收入的15%核定限售股原值及合理税费。

3、如何实现最优退税 实现最优退税有两个关键环节：

选择在退税比例高的地区进行减持 限售股转让收入 = 减持价 * 数量，尽量降低“限售股转让收入”，即在相对低位找第三方（可以是减持者亲朋好友），通过大宗交易进行接盘，实现退税，然后再等合适价格让原接盘者再抛售套现。

二、操作思路：类型一：实际要减持的大小非

可直接选择退税比例较高的地区营业部经行减持，实现退税。

类型二：目前点位还不想减持的大小非 可先找一个第三方（可以是减持者亲朋好友），在股价相对低位通过大宗交易进行接盘，尽量降低限售股转让收入，实现最优退税，然后再等合适价格让原接盘者再抛售套现。

五、个人股份有限公司什么条件下可免所得税

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1. 蔬菜、谷物、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水果、坚果的种植；
2. 农作物新品种的选育；
3. 中药材的种植；
4. 林木的培育和种植；
5. 牲畜、家禽的饲养；
6. 林产品的采集；
7. 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技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
8. 远洋捕捞。

（二）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 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
2. 海水养殖、内陆养殖。

企业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发展的项目，不得享受本条规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第八十七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是指《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

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企业承包经营、承包建设和内部自建自用本条规定的项目，不得享受本条规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第八十八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所称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

项目的具体条件和范围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商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

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第八十九条 依照本条例第八十七条和第八十八条规定享受减免税优惠的项目，在减免税期限内转让的，受让方自受让之日起，可以在剩余期限内享受规定的减免税优惠；

减免税期限届满后转让的，受让方不得就该项目重复享受减免税优惠。

第九十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四）项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

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参考文档

[下载：卖出原始股票什么条件下可以免税交易.pdf](#)

[《二级市场高管增持的股票多久能卖》](#)

[《股票abc调整一般调整多久》](#)

[《股票流通股多久可以卖》](#)

[《股票成交量多久一次》](#)

[下载：卖出原始股票什么条件下可以免税交易.doc](#)

[更多关于《卖出原始股票什么条件下可以免税交易》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book/52433642.html>